

厦门银行客户专属营销服务授权书

您的营销服务体验和个人信息安全对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银行”）来说至关重要。一直以来，厦门银行都致力于为每位客户提供更安全的网络环境、更高质量的产品/服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实施办法》、《银行保险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以及金融行业产品/服务提供的关于信息保护的法律法规，厦门银行将遵循合法、正当、必要和诚信的原则处理您的个人信息，以向您提供更高质量的产品/服务。

请您务必认真阅读本授权书，确保对本授权书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并充分理解，尤其是字体加黑加粗的条款。如您不同意本授权书的任意内容或者无法准确理解相关条款含义，请勿勾选或点击同意，不同意本授权书不影响您在厦门银行正常办理其他业务。一旦您勾选或点击同意本授权书，即视为厦门银行已经应您的要求就本授权书中与您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条款作了详尽的提示和说明，您同意本授权书所有条款内容，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法律后果。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即授权人）已仔细阅读本授权书的全部内容，确保对本授权书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并充分理解，基于真实意思表示同意向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被授权人）作出授权如下：

第一条 授权事项说明

厦门银行基于向本人提供更加优质、准确、个性和便捷的服务、推荐更具匹配度的产品，提升厦门银行线上线下渠道的服务体验、改进服务质量，或为尽可能防范风险等用途，或本授权书项下个人信息处理授权条款列明的授权目的需要，本人同意并授权厦门银行根据合法、正当、必要和诚信原则并按照本人所确认同意的授权内容及范围处理本人的相应个人信息并开展相应服务。

第二条 发送营销宣传信息

为了使用营销服务，本人同意厦门银行传输与使用本人在厦门银行留存的联系方式，通过电子信息方式（包括 APP 推送、短信、电话、邮箱）向本人发送金融营销宣传信息。

若后续本人希望不再接收上述信息的，本人可按照电子信息中提供的拒绝接收方式进行退订。

第三条 使用、加工、传输本人在其他业务服务中同意厦门银行收集的个人信息

1. 厦门银行提供的营销服务功能需要依赖部分信息才得以运行。本人选择使用该项业务服务，同意并授权厦门银行使用、加工、传输本人在厦门银行其他业务服务中同意并授权厦门银行收集的如下个人信息：

① 个人基本概况信息：姓名、性别、民族、国籍、证件生效日期、证件到期日期、职业、税收居民身份、教育信息、工作信息。

② 个人联系信息：手机号码、固定电话号码、工作及家庭地址、联系地址、电子邮箱地址、联系人电话。

③ 个人关系信息：个人与个人关联方关系、个人与单位关联方关系。

④ 个人行为信息：购买产品时间和地点、服务时间和地点、使用厦门银行 app 功能或服务的类别、方式和操作信息。

⑤ 网络服务信息：设备类型、客户端类型、IP 地址、服务内容。

⑥ 个人标签信息：根据个人基本概况信息、个人联系信息、个人关系信息、网络服务信息等信息构建的标签数据。

2. 以上个人信息为本人在厦门银行其他业务服务中同意并授权厦门银行收集的个人信息。厦门银行不会因本人拒绝本授权书而对使用其他业务服务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条 从第三方机构收集个人信息

为了使用更优质的营销服务，本人同意厦门银行收集本人在政府部门（公安、公积金、社保、税务、民政等）、通讯运营商、数据信息机构和其他合法留存本人个人信息的第三方机构（涉及的具体机构名单详见官网公示网址 <http://www.xmbankonline.com/grxxbh/index.html>）的财产信息、联系方式、就业情况、婚姻情况、学历信息、地址信息、位置数据、通讯行为、支付数据信息、通讯信息、互联网使用信息、互联网使用行为信息，并对这些信息进行储存、使用、加工、传输。

敏感个人信息是指一旦泄露或者非法使用，容易导致自然人的人格尊严受到侵害或者人身、财产安全受到危害的个人信息，上述个人信息中的敏感个人信息包括财产信息、婚姻情况、位置数据、通讯行为、支付数据信息、通讯信息、互联网使用信息、互联网使用行为等。本人同意并授权厦门

银行将上述敏感个人信息用于营销服务相关的用途。厦门银行不会因本人拒绝本授权书而对使用其他业务服务产生不利影响。

第五条 自动化决策

为了使用营销服务，本人同意厦门银行基于第三条、第四条所列的个人信息，在特定场景下可能仅依据信息系统、算法等在内的非人工自动化决策机制对本人作出决定。本人同意厦门银行根据本人第三条、第四条所列的个人信息产生本人的特征。特征提取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基于个体或群体客户的统计值（如：求和）、ONEHOT 处理、向量化处理、LABELENCODR 处理、连续变量离散化等。

本人同意厦门银行基于本人的特征，使用算法模型预测本人的偏好内容，匹配本人可能感兴趣的商品、服务或其他信息，向本人进行信息推送、商业营销。厦门银行发送金融营销宣传信息的决定，由系统依据收集到的个人信息，可能通过自动化决策的方式产生。自动化决策目标主要为授信意愿、投资偏好和产品适合度，主要依据第三条、第四条所列的个人信息进行综合判断。

第六条 撤回授权的途径

本人可以通过以下任一方式撤回授权：

1. 通过厦门银行个人手机银行 APP 的“设置-关于我们-客户专属营销服务授权书”页面撤回以上授权。

2. 通过厦门银行营业网点撤回以上授权。

3. 通过厦门银行 E 学费微信小程序的“我的-营销服务授权书”页面撤回以上授权。

4. 通过厦门银行 E 秒贷微信小程序的“个人中心-设置-营销通知”页面撤回以上授权。

撤回授权将在 7 个工作日后生效。

第七条 其他

1. 厦门银行承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厦门银行公布的相关隐私保密条款的要求对本人的个人信息和其它数据采取合理的保密措施。

2. 为了营销服务功能，厦门银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收集和产生的个人信息，将存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保存期限为本授权书生效之日起至本人与厦门银行业务关系终结之日另加五年。如法律、行政法规、政府规章、监管规范对客户个人信息资料有更长保存期限要求的，遵守其规定。

3. 本人通过页面点击“同意”、勾选或以厦门银行认可

的其他方式确认本授权书的，即表示本人已确认同意本授权书、受本授权书约束、本授权书生效。

4. 厦门银行应及时、妥善处理本人关于授权书的任何疑问、意见或建议。本人可通过厦门银行客服热线400-858-8888进行咨询或反映。本授权书的更新、争议解决方式等未尽事宜适用厦门银行公布的《厦门银行线上渠道用户隐私保护政策》。